

Confidence® 验证服务标准销售条款和条件

1. 一般情况

- 1.1 本《验证服务销售通用条款和条件》（"GTCs"）适用于销售赛多利斯实体（"赛多利斯"）提供的报价单中所列的验证服务（定义见下文），本条款附于报价单之后（"报价单"）。报价单中指定的客户应称为"客户"。赛多利斯将根据本 GTC 提供验证服务，客户已选择购买验证服务，本 GTC 与报价单一起称为"协议"。如果本 GTC 中的条款与报价单中的条款发生冲突，应以报价单中的条款为准。验证服务可由赛多利斯或赛多利斯关联公司执行。"赛多利斯关联方"是指直接或间接 (i) 控制、(ii) 受控于或 (iii) 与该方最终母公司受共同控制的任何个人或实体。在本定义中，"控制"是指直接或间接拥有百分之五十 (50%) 以上的流通投票权，或有权控制相关实体的政策决策。赛多利斯可能聘请承包商或代理商来执行验证服务的某些方面。
- 1.2 本协议构成双方之间的完整协议，并取代双方之前或同时就信心验证服务达成的所有书面或口头谅解、协议、协商、陈述和保证以及通信。本协议取代并优先于客户的任何条款和条件，无论客户何时或如何提交此类其他条款。履行客户订单并不构成对客户条款和条件的接受，也不构成对本协议的修改或修订。除非客户和赛多利斯的授权代表达成书面协议，否则对本 GTC 的任何更改均不具有约束力。任何未经双方书面明确接受的附加或不同条款均被明确拒绝并无效。
- 1.3 报价单中提供的指定项目编号将用于项目跟踪。项目编号必须出现在与验证服务有关的所有采购订单、文件和信函中。

2. 服务

- 2.1 本 GTC 适用于报价单中更详细描述的非规范合同服务（"Confidence® 验证服务"）。赛多利斯不声明、保证或承诺验证服务可供订购，除非且直至其发出报价单、收到客户对该报价单的采购订单（"PO"），并在发出订单确认书时接受该客户订单。
- 2.2 除非得到赛多利斯的书面确认，否则赛多利斯的员工或代理无权就验证服务做出任何陈述。在签订本协议时，客户承认其并不依赖于任何此类未经确认的陈述，并放弃对违反此类陈述的任何索赔。
- 2.3 赛多利斯或其雇员或代理人向客户或其雇员或代理人提供的有关存储、应用或使用验证服务的任何意见或建议，如未经赛多利斯书面确认，则客户应自行承担遵循或执行这些意见或建议的全部风险，因此，赛多利斯对未经确认的任何此类意见或建议不承担任何责任。与验证服务有关的营销和其他宣传材料仅为说明性的，不构成协议的一部分。客户同意，在提交订单时，其并未依赖赛多利斯的任何陈述或声明（协议中明确列出的除外）。
- 2.4 赛多利斯发布的任何销售资料、报价单、价目表、接受报价、发票或其他文件或信息（包括赛多利斯网站）中的任何印刷错误、笔误或其他错误或遗漏均可更正，赛多利斯不承担任何责任。
- 2.5 客户不得取消赛多利斯已接受的任何订单，除非按照本 GTC 中规定的条款，并经赛多利斯书面同意，且客户应就赛多利斯因取消订单而产生的所有损失（包括利润损失）、成本（包括所有人工和材料成本）、损害、费用和支出对赛多利斯进行全额赔偿、为赛多利斯辩护并使其免受损害。
- 2.6 除非赛多利斯在报价日期后九十 (90) 天内收到客户的书面接受确认，否则赛多利斯可随时撤销任何未包含接受截止日期的赛多利斯报价。
- 2.7 为避免疑义，客户对选择要执行的验证服务以及任何其他相关（非）监管决定负全部责任。客户应最终负责确定其流程中需要哪些验证服务，以满足适用于客户流程的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任何相关监管要求，包括任何营销授权的要求。客户特此同意并承认，赛多利斯提供的各种服务概述不包括在验证服务中，也不构成验证服务的一部分。
- 2.8 如果客户要求变更验证服务的范围，客户应以书面形式将变更要求告知赛多利斯。客户应负责支付因任何此类变更所需的任何额外工作的费用（如本 GTC 中进一步概述的），赛多利斯应根据任何此类变更调整完成相关验证服务的预计时间表。

2.9 验证服务的流程协议或测试参数所依据的细节或假设的任何变更（包括但不限于商定的验证服务开始日期的变更或客户暂停验证服务）可能要求变更价格和/或时间表，并应要求书面修订（“变更单”）。变更单“应详细说明对适用任务、责任、职责、价格、时限或其他相关事项所要求的变更。变更单将在双方签署变更单后生效，赛多利斯将有一段合理的时间来实施变更。双方同意在考虑另一方提出的变更单请求时真诚、及时地行事。赛多利斯保留推迟对验证服务范围进行重大变更的权利，直至双方同意并执行相应的变更单。每项验证研究最多可提交两(2)份变更单。如果需要更多变更单，客户可能需要为每项额外的变更单支付额外费用。

3. 测试材料

- 3.1 客户有责任向赛多利斯提供相关数据和足够的测试材料和/或客户试剂，以便赛多利斯执行验证服务，同时提供与此相关的所有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赛多利斯可能要求的安全信息和其他或更多信息，以便赛多利斯对测试材料和客户试剂的接收、安全存储、处理和使用进行必要的安排。客户应根据 DAP INCOTERMS 2020 Sartorius Destination 将材料运送给赛多利斯。
- 3.2 如果测试材料或客户试剂需要监管许可或其他正式同意才能运输到赛多利斯的场所、存储、处理或使用，则客户应向赛多利斯提供所有合理所需的信息，以便赛多利斯获得任何此类监管许可或其他同意（赛多利斯有法定或监管义务），这是本协议的一项基本条件、否则，客户应向赛多利斯提供证据，证明所有此类监管许可和其他正式同意均已到位，以运输、存储、处理和使用测试材料和客户试剂（如适用）。赛多利斯应尽合理努力，在其有监管或法定义务的情况下，获得任何此类监管许可和其他正式同意，验证服务的开始应取决于所有此类必要的监管许可和同意是否到位。如果在作出合理努力后仍无法获得任何必要的监管许可或同意，则任何一方均有权终止本 GTC，但须向赛多利斯支付直至取消本 GTC 时的所有应付款项。
- 3.3 客户有责任确保所有数据、测试材料和客户试剂符合要求，如果由于数据和/或测试材料或客户试剂中的任何缺陷、错误或遗漏而需要重复验证服务，客户应负责由此产生的所有额外费用。
- 3.4 客户保证其拥有并将在整个协议期间继续拥有必要的授权（包括第三方同意），以向赛多利斯提供数据、测试材料和客户试剂及其相关信息，并使赛多利斯能够在不违反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况下使用数据、测试材料和客户试剂来提供验证服务，赛多利斯没有义务确定存在此类授权和同意。
- 3.5 客户应确保其拥有足够的测试材料和客户试剂，以便在需要时重复验证服务，并且客户应向赛多利斯提供足够的替换测试材料和客户试剂（如适用），以便重复进行受影响的研究。若由于赛多利斯的过失而导致测试材料或客户试剂丢失或损坏以致不适合使用，或由于赛多利斯的过失而导致验证服务或其中任何部分需要重复进行，并需要额外的测试材料或客户试剂才能完成，赛多利斯承担将替换测试材料和客户试剂运输至赛多利斯处所的费用。
- 3.6 在完成验证服务后（由赛多利斯确定），赛多利斯应保留未在验证服务中使用的相关测试材料和客户试剂（如适用）一个月，此后应将其销毁，除非客户指定（作为验证服务协议的一部分）其要求归还或存储此类测试材料或客户试剂，并且在适用的情况下，任何此类客户试剂和/或测试材料将根据 FCA INCOTERMS 2020 客户目的地归还给客户，费用由客户承担。
- 3.7 由赛多利斯以外的公司生产的测试过滤器或组件的验证必须由客户提供。
- 3.8 安全数据表 (SDS) 或豁免书必须与客户的每份工艺操作参数 (POP) 表一起提交。

4. 验证服务；特定条款

- 4.1 协议的修订仅限于两次修订。如果需要进一步修订，则每增加一次修订要求，将按报价单中的规定收取额外费用。
- 4.2 将向客户发放一份运输授权表，说明产品数量要求、安全处理说明和标签。
- 4.3 要安排测试，必须将测试协议签名页连同测试液样本一起交回赛多利斯。
- 4.4 测试结果将以电子格式的验证报告草案形式发布。除非报价单中另有说明，否则将在报告草案发布后按报价金额开具研究发票。根据客户要求，赛多利斯最多可对报告草案进行两次修改（除非另有规定）。如果需要对报告草案或最终报告进行进一步修改，则应向客户收取报价单中规定的额外费用。

5. 定价

- 5.1 所有价格均不包括增值税（或同等的销售税）、销售税、预扣税或其他税（赛多利斯可能需缴纳的所得税除外），客户应另外支付。如果本协议项下的任何应付金额须缴纳增值税、销售税、预提税或任何其他税，从而导致赛多利斯根据本协议有权从客户处收取或保留的金额减少，则客户应根据赛多利斯的要求，按当时法律规定的税率向赛多利斯支付该额外金额。欧盟境内的客户有义务注明其增值税识别号。
- 5.2 除非报价单中另有说明，否则价格中不包括运费和保险费。
- 5.3 协议未涵盖的服务费用将在发生或交付时按照赛多利斯当时的费率单独开具发票。
- 5.4 赛多利斯保留为启动的每个项目提交单独发票的权利。在不影响前述规定的前提下，如果任何部分的价格在到期日之后仍未支付，赛多利斯有权在向客户提供 14 天的书面通知后暂停提供验证服务，如果在上述 14 天期限之后仍未结清未付款项，赛多利斯有权暂停提供验证服务，直到结清未付款项为止，因此而导致的完成验证服务的任何延误应由客户负责。

6. 送货

- 6.1 赛多利斯在此指出的或以其它方式确定的任何交货日期或研究完成日期仅为估计日期。除非赛多利斯以书面形式明确同意，否则这些日期对赛多利斯没有约束力。如果客户未履行其义务，赛多利斯可暂停任何额外的部分或全部验证服务，除非并直至客户纠正该违约行为。

7. 付款方式

- 7.1 除非报价单中另有说明，否则客户应在发票日期后 30 天内以赛多利斯指定的货币向赛多利斯全额支付根据本合同出售的验证服务的发票价格，不得有任何形式的扣除或抵消。
- 7.2 如果欠款为美元，逾期款项将按以下较低者每日收取利息：(i) 花旗银行不时公布的最优惠利率（有时称为基准利率）年利率上的两个百分点；(ii) 法律允许的最高利率。如果欠款为美元以外的货币，逾期账款的利息将按照赛多利斯以指定货币向客户赊销时通常收取的利率计算。
- 7.3 如果赛多利斯自行决定客户的财务状况在任何时候危及其履行本协议项下义务的能力，赛多利斯可要求客户支付现金或提供令赛多利斯满意的额外担保，然后赛多利斯方可进一步履约。客户未能及时支付任何发票将导致赛多利斯的所有其它发票立即到期应付，赛多利斯可酌情取消赛多利斯的任何进一步履约行为。赛多利斯收到部分付款并不构成赛多利斯 放弃本协议或法律规定的任何权利，包括终止本协议的权利。

8. 发明与发现

- 8.1 除本第 8 条明确概述的情况外，所有发明、发现、技术诀窍和其它任何形式的信息，包括赛多利斯因执行验证服务而首次创造、开发、撰写、构思或制作的与测试材料有关的结果（“**客户 IP**”），均为客户的财产。客户 IP 不包括所有纯化和相关测试方法、流程或程序，以及与之相关的技术、技能和专有技术（以下定义为“**新赛多利斯 IP**”），新赛多利斯 IP 专属于赛多利斯。赛多利斯应提供客户合理要求的协助，以保护客户 IP，包括协助客户申请专利和其他保护，但客户始终应对与此相关的任何和所有费用承担全部责任。
- 8.2 除上述外，赛多利斯应保留其在提供验证服务时使用的现有纯化和相关测试方法、流程和程序、技术、技能、信息和诀窍（“**现有赛多利斯 IP**”）的所有权利，且根据本条款和条件，客户无权为测试目的使用任何现有赛多利斯 IP 或新赛多利斯 IP，或将现有赛多利斯 IP 或新赛多利斯 IP 转让给任何第三方。但是，客户有权向任何相关监管机构披露已有的赛多利斯 IP 和新赛多利斯 IP，以满足获得任何市场授权的要求，并获得监管机构对客户产品开发、生产和发布的许可。任何使用或披露赛多利斯现有知识产权或新赛多利斯知识产权的权利（包括向上述监管机构披露）均需事先获得赛多利斯的书面批准。

9. 保修、责任

- 9.1 除本条款和条件中规定的保证外，所有与验证服务有关的明示或暗示保证均在法律允许的最大范围内排除在外。除本条款和条件中规定的明示保证外，赛多利斯不对验证服务作任何其他明示或暗示的保证，包括但不限于适销性或特定用途适用性的保证。
- 9.2 赛多利斯不保证提供的验证服务不侵犯第三方的任何知识产权。
- 9.3 除第 9.7 节所述外，赛多利斯不对客户或任何第三方因根据本条款和条件提供或将要提供的验证服务而遭受的任何特殊、间接、附带、后果性或惩戒性损失或损害（包括利润或预期利润、业务、合同或商誉的损失）承担责任，无论是否已向赛多利斯发出可能发生此类损害的通知，也无论是否因违约、疏忽、严格侵权责任、侵权行为、担保或法定义务而产生，且无论如何产生。
- 9.4 无论本条款中是否有任何相反规定，赛多利斯的总体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声称或涉及违反合同、疏忽、严格责任、侵权、保证或法定义务的索赔，无论如何产生），以及客户因验证服务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损害、成本或费用，均应限于客户就验证服务所支付的索赔价格的百分之五十（50%）。
- 9.5 在不影响第 9.4 节条款的前提下，如果赛多利斯在执行验证服务过程中出现错误，且该错误是由于赛多利斯的过失造成的，赛多利斯应自行决定，在全额结清就该错误应付给客户的所有款项后，赛多利斯有机会采取以下任一措施
- a) 重复验证服务中因上述错误而存在缺陷的部分（在合理可行的情况下）；或
 - b) 向客户退还（如果客户已支付该款项）或以其他方式从价款中扣除与有缺陷的验证服务有关的那部分价款。赛多利斯在本第 9.5 节中所承担的义务以错误不是由于以下原因造成为条件
 - (i) 客户未能按照第 3.1 节中的条款提供与数据、测试材料和客户试剂相关的所有信息；或
 - (ii) 根据条件 3.3，数据、测试材料和客户试剂不适用或有缺陷。
- 9.6 对于任何及所有损失、索赔、费用、损害、诉讼、要求、支出和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特殊、间接、附带、后果性或惩戒性损失或损害，包括利润或预期利润损失），客户应全额赔偿赛多利斯及其关联公司及其各自的董事、高级职员、雇员、分包商和代理人（“**受赔偿人**”），并为其辩护，使其免受损害、业务、合同或商誉（以下统称为“**索赔**”），包括但不限于任何受赔偿人或任何其他第三方在任何司法管辖区可能遭受或招致的任何索赔 (i) 因客户提供的任何数据、测试材料、客户试剂、产品、研究计划、规格或说明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任何知识产权而引起的索赔；(ii) 因客户提供的数据、测试材料、客户试剂、产品、规格或其他信息或指示导致受赔偿人或任何第三方死亡或人身伤害而产生的索赔；(iii) 与客户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有关或因客户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而产

生的索赔；以及与赛多利斯执行验证服务有关或因赛多利斯执行验证服务而产生的索赔，但仅因赛多利斯的重大违约或疏忽而产生的索赔除外。

- 9.7 赛多利斯应将送达给客户的任何此类索赔或诉讼（包括其副本）及时书面通知客户，并应与客户及其法律代表充分合作，费用由客户承担，以调查作为赔偿标的的任何事项。未经赛多利斯事先书面同意，客户不得和解或解决任何此类索赔或诉讼，赛多利斯不得无理拒绝批准赔偿条款所涵盖的任何索赔、责任或诉讼的和解。

10. 保险

- 10.1 各方均应投保全面的一般责任保险，包括产品责任保险、财产损失保险、公众责任保险、已完工业务保险和合同责任保险，并将各方指定为附加被保险人，保险范围和限额由各方认为足以提供合理保护的公司签发。在各方提出要求后十 (10) 个日历日内，各方应提供由适用保险公司签发的保险证明，确认各自保险单的承保范围、限额和到期日。

11. 保密性

- 11.1 未经披露保密信息的一方（“披露方”）明确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以下定义为“接收方”）均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或将其从另一方收到的与验证服务或项目有关的任何信息（“保密信息”）用于本协议明确描述之外的任何目的，披露方是其保密信息的唯一所有者。尽管有上述规定，为明确起见，与客户的产品、测试材料或结果有关的信息（但不包括赛多利斯之前存在的知识产权或新赛多利斯知识产权，后者是且将继续是赛多利斯的唯一保密信息）应为客户的唯一财产。双方应分别确保只有那些在服务中善意使用保密信息时需要了解的人员才能访问向其披露的保密信息，并且这些人员受同等保密义务的约束。

- 11.2 上文第 11.1 节规定的保密义务不适用于可证明属于以下情况的机密信息： 1:

- a) 在首次向接受者披露时已进入公共领域，或随后非通过接受者的披露而进入公共领域；
- b) 在首次向接受方披露时已为接受方所知，且不属于披露方和接受方之间预先存在的限制披露的保密义务的范围；
- c) 接收方从对披露方不承担保密义务的第三方处收到的信息；
- d) 接受方根据主管法院或主管法庭的要求，或根据任何监管机构的合法要求而必须披露的信息，但接受方必须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在合理可行的情况下尽快向披露方发出有关此类要求的通知，并在披露方承担费用的情况下，向披露方提供合理协助，以限制披露信息；
- e) 如果客户是接受方，作为接受方与产品有关的监管呈件或许可证申请的一部分，需要提交给任何主管监管机构或其他政府机构；或
- f) 在赛多利斯为接收方的情况下，合理要求披露给赛多利斯的关联公司；或经批准的分包商；用于提供构成验证服务一部分的分包服务，但上述分包商对所披露的机密信息应承担同等保密义务。

12. 终止

- 12.1 在赛多利斯的合理控制范围之外，由于验证服务的性质涉及生物材料的使用，可能会出现阻碍验证服务完成的技术困难（“情况”）。如果出现此类情况，赛多利斯和客户应尽合理努力共同寻找解决方案，以便提供验证服务。如果在该情况发生后的二十八 (28) 天内无法找到解决方案，则任何一方均有权通过向另一方发出书面通知终止验证服务的受影响部分。尽管有任何此类终止或终止协议的通知，客户应立即全额支付赛多利斯截至终止日期的所有工作费用，以及赛多利斯因此类终止而产生的所有费用（不包括为终止验证服务而预留的实验室空间费用）。赛多利斯将采取合理行动，尽量减少向客户收取的任何此类费用。

- 12.2 在下列情况下，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另一方发出书面通知，立即终止验证服务的履行：

- a) 另一方严重违反本条款和条件中的任何规定，并且在可以补救的情况下，在收到书面通知后 30 天内未能补救，书面通知中详细说明了违约情况并要求补救；或
- b) 另一方无力偿债或明显无力偿债，或与债权人达成任何自愿安排，或被下达管理令；或

- c) 另一方进行清算（出于合并或重建目的且清算后的公司有偿付能力并有效同意受本条款和条件约束或承担本条款和条件对另一方规定的义务的情况除外）；或
- d) 另一方停止或威胁停止经营业务；或
- e) 如果客户被赛多利斯的竞争对手收购。

12.3 就第 12.2 (i) 条而言，如果违约方能够在履行时间以外的所有方面遵守有关规定（但履行时间并非关键），则应将违约视为能够补救。

12.4 如果客户未能在赛多利斯收到客户订单后 9 个月内，向赛多利斯提供已签署和批准的测试协议、工艺/测试液样本以及测试所需的其他相关信息和材料，赛多利斯有权书面通知客户终止本协议，除非报价单中另有规定。

12.5 本协议的终止，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均不影响双方在终止之日根据本协议应享有的权利，特别是但不限于根据本协议的规定向对方追偿损失的权利；终止也不影响本协议中明示或暗示在终止后继续有效的任何条款的继续有效。

12.6 如果客户在测试阶段开始后寻求取消或终止本协议，赛多利斯有权就终止生效日之前为客户完成的任何工作或获得补偿，补偿金额可能包括赛多利斯购买或签约购买的所有直接人工成本、原材料和零件成本以及间接成本。客户同意，赛多利斯对此类成本的计算应为本协议双方所接受。

12.7 如果客户在赛多利斯开始起草和/或发布测试协议后寻求取消或终止验证服务，赛多利斯将根据报价单中规定的取消定价条款，按总成本的一定比例向客户开具发票。

13. 不可抗力

如果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定义见下文）而被阻止或延迟履行其在本条款和条件下的任何义务，则可将构成不可抗力的情况以及因此而被延迟或阻止履行的义务通知另一方，发出通知的一方应随即被免除履行或履行（视情况而定）该等义务，只要阻止或延迟的情况可能持续，但发出通知的一方应尽一切合理努力在合理可行的情况下尽快结束该等情况。在本条件中，“不可抗力”是指超出受影响方合理控制范围的任何情况，包括（在不影响前述一般性的前提下）战争、劳资纠纷、罢工、闭厂、暴乱、恶意破坏、火灾、风暴、洪水、天灾、意外事故、大流行病、流行病、闭厂、避难所、任何政府部门、地方或其他正式成立的机构制定或发布的任何法规、规则、附则、命令、条例或征用令。如果这种妨碍或延误持续时间超过 60 天，任何一方均可终止验证服务的受影响部分。

14. 杂项

14.1 本表格中任何一项或多项条款的无效性或不可执行性不影响本表格其余条款的有效性和可执行性。

14.2 任何一方未坚持要求另一方严格履行本协议的任何条款或未行使本协议规定的任何权利，不应被视为对本协议任何条款的修改或放弃今后履行任何此类条款。

14.3 本协议受提供验证服务的赛多利斯实体所在国法律管辖。如果赛多利斯实体位于美国，则应为“纽约州”，不包括其法律冲突条款。1980 年 4 月 11 日的《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CISG）不适用。

14.4 如果赛多利斯位于美国及其领土或加拿大，双方同意本协议项下的任何争议应在位于纽约州萨福克县的州法院和位于纽约东区的美国联邦法院提起和维持，双方特此同意这些法院的属人管辖权和专属审判地。

14.5 如果客户和赛多利斯均位于欧盟，本协议项下的任何争议必须提交给赛多利斯注册办事处所在地的当地法院，双方特此同意这些法院的属人管辖权和专属审判地。

14.6 如果第 14.4 和 14.5 节不适用，则适用以下条款：如果其中一方位于欧盟以外，由本协议或其有效性引起的或与之相关的所有争议、纠纷或索赔均应根据《国际商会仲裁规则》最终解决，不得诉诸普通法院（中间救济除外）。仲裁地为赛多利斯注册办事处所在地。仲裁程序以英语进行。

14.7 供应商应遵守一切适用国家和国际法律的法规，尤其是遵守海关和出口管制条例，包括美国再出口、禁运条例和制裁计划。

供应商承诺在下达采购订单之后（例如，在订单确认中）以及最迟在交付时（例如，通过在交付通知和/或发票中打印信息的方式），以书面形式向赛多利斯告知下文规定的所有外贸主数据。如果发生任何变更，供应商将立即以书面形式告知赛多利斯。

- i. 根据世界海关组织(WCO)原产地规则确定的原产国（非优惠原产地）
- ii. 基于世界海关组织(WCO)的税则分类表确定的统计货物编号（海关商品编码）
- iii. 根据 EC 两用条例（编号为 428/2009，包括最新更新）确定的出口管制分类号(ECCN)或者 German Ausfuhrliste、Swiss Güterkontrollverordnung、印度 SCOMET 条例、新加坡战略物品管制清单以及与美国出口管理条例(EAR)或任何其他适用法律法规相关的 ECCN 等类似国际清单

14.8 客户和赛多利斯特此不可撤销地放弃在因本协议引起或与之相关的任何诉讼、程序或反诉中由陪审团进行审判的所有权利。

14.9 未经赛多利斯明确书面同意，订单不得全部或部分转让或转移。

14.10 任何营销、推广或其他宣传材料，无论是书面形式还是电子形式，凡提及赛多利斯、其附属公司、其产品或本 GTC 的，必须在使用或发布之前获得赛多利斯的批准。

14.11 赛多利斯或其关联公司是某些专有品牌名称、商标、商品名称、徽标和其他知识产权的所有者。除非赛多利斯另有明确许可，否则不得使用赛多利斯或其关联公司的品牌名称、商标、商号、徽标或其它知识产权，也不得采用、使用或注册任何与赛多利斯或其关联公司的品牌名称极为相似的单词、短语或符号、商标、商号、徽标或其它知识产权，以至于可能导致混淆或不确定性，或以任何方式损害或侵犯这些商标、商号、徽标或其它知识产权，或暗示赛多利斯认可其它实体的产品或服务。

14.12 本协议中的任何内容均不得被视为构成双方之间的合作关系，或使任何一方成为另一方的代理。此外，每一方均应对其自身的行为、声明、约定、业绩、产品（对于赛多利斯而言，须遵守本 GTC 中与验证服务相关的其他条款）和人员承担全部责任。

14.13 本文件中的任何内容均无意使第三方对赛多利斯享有任何权利。

14.14 任何一方根据本 GTC 要求或允许向另一方发出的通知，应以书面形式寄往另一方的注册办事处或主要营业地，或根据本条款在相关时间通知发出通知一方的其他地址。

14.15 赛多利斯对客户违反本协议的任何行为的弃权，不得视为对以后违反相同或任何其他规定的弃权。